

滁州职业技术学院处室函件

创教函[2021]3号

关于选拔优秀创业项目入驻大学生创业孵化 基地（新天地众创空间）的通知

为落实国家“大众创业 万众创新”的号召，提高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能力，创新创业学院将于近期选拔优秀创业项目（团队）入驻大学生创业孵化基地（新天地众创空间），具体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项目参评条件

1. 创业项目（食品类、化工类、与孵化基地现有雷同项目除外）须以团队为单位申报，团队成员须为我校全日制学生（含毕业未满五年的毕业生）。允许跨专业、跨年级组建团队。
2. 创业团队须围绕申报项目，提交一份具体、完整的项目计划书，包括公司概况、产品与服务、市场分析、风险评估及营销策略等。
3. 创业项目团队发起人应拥有创办公司所必需的营运资金，并征得家人的同意。在校生创业项目负责人所在系部为依托单位，依托单位应对项目进行全面审核，签署明确意见，承担信誉保证并配备一名指导老师。
4. 项目成员应具有较强的创业精神、敢于创业实践、懂政

策、重信誉，有一定的经营管理能力并能够承担创业风险。

5. 项目成员有较强的人际交流能力、沟通协调能力、组织管理能力，心理健康；

6. 项目成员遵守校规校纪，无任何处分记录。

二、申报程序

1. 申请者提交申请材料

(1) 新天地众创空间项目申报书（模板详见就业创业网：
<http://www.chzc.edu.cn/jycy/xzzl.htm>）；

(2) 入驻滁州职业技术学院新天地众创空间申请表；

(3) 公司相关管理制度、公司章程；

(4) 项目负责人简历及团队成员学生证（或毕业证）、身份证复印件。

2. 创新创业学院对材料进行初审，通过初审的项目将组织现场答辩（PPT 演示并讲解）、专家综合评审后审批。

3. 通过审批的项目经公示后入驻大学生创业孵化基地。

4. 入驻项目签署《入驻协议》，办理工商注册，开展经营活动。

三、报名时间

请申报团队于 2021 年 11 月 5 日前将申报材料纸质版报招生就业处孙老师（综合楼北 119 电话：3854667）电子版发送至邮箱：371594871@qq.com。

滁州职业技术学院创新创业学院

2021 年 10 月 19 日